附件2

云南滇中新区社区党务专职工作人员报考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云南滇中新区党群工作部公开招聘社区党务专职工作人员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

二、不弄虚作假。不伪造、变造、使用虚假材料。

三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手机号码、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在报考期间联系畅通。

四、按时间要求提供应聘材料，逾期视为弃权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考人本人签名：

本人身份证号码：

 年 月 日

**附：对违反有关规定已报名参加考试人员的相关处理措施**

1、未真实、准确地提供个人信息及手机号码、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，造成信息无法传递的，由报名人员自行承担无法知晓笔试成绩、面试、体检、考核或录用等信息的相关后果。

2、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的，对个人信息弄虚作假，或伪造、变造、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的，可采取以下措施：

（1）视情节轻重，对违规人员分别予以取消考试资格、取消考试成绩、解除聘用关系，并记录在案。

（2）涉及违法的，移交公安司法机关处理。

3、未在报名表中设置但已公示的相关规定，考生若明知自身达不到条件却执意报名，经查实本人达不到规定的，按填报虚假信息处理。

承诺人（报名）人：

 年 月 日